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科員 黃鈺庭  
電話：3322101#7418  
電子信箱：iyubinghuang@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21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200814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376735100E\_1120081478\_ATTACH1.pdf)

主旨：轉知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辦理「112年度國民中小學  
學生校外教學活動」相關資訊一案，詳如說明，請查  
照。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112年8月18日新北淡古教字第1123492789號函辦理。
- 二、旨揭校外教學活動係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為推廣淡水古蹟文化資產教育向下扎根，爰針對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學生規劃淡水地區商業貿易、現代化發展、大航海時代及淡水開港、清法戰爭等4條校外教學主題路線，並辦理踏查導覽活動，以供全國國民中小學校申請參加，另亦研擬學習單及淡古趣玩護照，提供老師教學參考使用。
- 三、旨案活動相關訊息請至該館官方網站 (<https://www.tshs.ntpc.gov.tw/>) 查詢；申請表格可至該館網站「便民服務/檔案下載」頁面下載使用。
- 四、另該館現於淡水海關碼頭辦理「18『古』怪事」特展、



「淡水絕美之境－淡水山河古蹟沉浸式劇場」及得忌利士洋行推出「淡水古蹟微型博物館」，亦歡迎蒞臨參觀。

五、倘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承辦人梁先生，電話：02-26212830分機214。

六、檢附旨案校外教學活動簡章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桃園美國學校、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電子公文  
2023/08/21  
12:24:64  
交換



裝



訂

線